

ཀོས་ནན་རྫོང་ནོར་ཁྱིམ་ཅུའི་ཡིག་ཆ།

贵南县财政局文件

南财农〔2019〕921号



签发人：卓玛当周

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第一批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

贵南县民宗局：

根据青海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青财农字〔2019〕2106 号），下达你局 2020 年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620 万元。此款请列 2020 年支出功能科目：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政府经济分类科目：599，其他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399，其他支出。

请严格按照《青海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青财农字〔2017〕925 号）要求，结合年度工作，确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并及时报送至农财股，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2019 年 12 月 24 日

抄送：本局预算股，国库股，财监股，档。

贵南县财政局

2019 年 12 月 24 日印发

贵南县 2020 年第一批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分配方案

2020 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收官之年。为充分发挥少数民族发展资金作用，扎实推进民族地区扶贫工作，进一步巩固脱贫成果，县民宗局在深入开展多层次多方位调研的基础上，充分听取和征求各乡镇、各相关部门以及乡村产业振兴经营主体意见的基础上，制定贵南县 2020 年第一批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分配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决战决胜脱贫攻坚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州、县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进一步下足“绣花功夫”，围绕“保脱贫、强产业、补短板、防风险、促巩固”开展“补针点睛”，加强对金加强监督管理，充分发挥少数民族发展资金使用效益。为推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二、文件依据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切块下达 2020 年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青财农字〔2019〕2016 号）的安排，已下达 620 万元。我局根据少数民族发展资金进行统筹整合要求，就 2020 年第一批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进行分配，并制定本实施方案。

三、目标任务

按照《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青政办<2016>123号）和《青海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青财农字<2017>925）号要求，围绕民族地区脱贫攻坚，开展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少数民族特色村镇保护、少数民族传统手工艺品保护与发展以及乡村产业振兴等，通过品牌引领、典型带动、股份合作方式，进一步理顺生产关系，转变生产方式，调整产业结构，优化产业布局的经济可持续发展新路子。

四、实施内容

（一）贵南县塔秀乡雪域诺央畜牧业专业合作社

基本情况：贵南县雪域诺央生态畜牧业专业合作社，成立于2014年，入社户数192户，入股草场25064亩，入股耕地2139亩，入股牛1413头，入股羊3407只，社员生产要素入股率100%。整合劳动力95人，组建羊群10群，牛群8群；春季草场4324亩分为10个轮牧小区，夏季草场6470亩全年禁牧，秋季草场5000亩分为6个轮牧小区，冬季草场9000亩分为12个轮牧小区。

建设条件：合作社自成立以来，合作社以建设全国草地生态畜牧业试点合作社规范化为主线，以机制治创新、资源整合、股份制经营、制度建设为抓手，以生态保护和牧业增效、牧民增收为目标。

建设内容：购买良种引进、饲料补助

建设单位：县农牧和水利局

招标方式：政府采购

效益简述：通过实施项目进一步扩大牦牛养殖基地规模，对合作社现有牦牛进行畜种改良和高效养殖，一级良种牦牛存栏数要达到 1000 头以上。从而激发入股群众内生动力，持续增强发展能力。

项目投资：30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建设地点：贵南县塔秀乡塔秀村

（二）贵南县诺颖农牧业专业合作社

基本情况：该合作社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是一家大学生领办的生态畜牧业合作社。入社 26 户，共 110 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 7 户 35 人。可利用草场面积 10771.4 亩，人工草地面积 1200 亩，耕地 1327.5 亩，牦牛 732 头，黑藏羊 660 只，藏系羊 1354 只；合作社现已建成占地面积 40 亩，集高标准畜棚、储草棚、办公室、兽医室、消毒室等基础设施为一体的集约化养殖基地一处。

建设条件：以良种引进和养殖基地建设等方式，提高合作社牦牛养殖组织化程度。通过推进传统农牧业向现代化生态农业转型，组织合作社富裕劳动力从事牛羊肉、牦牛牛奶、牛羊绒加工及销售等一、二、三产业，加快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实现低效益向高质量发展，解决农牧民增收方面具有较强的实力和丰富的经验。

建设内容：购买优质生产性能优良的母畜及优良种羊、饲料补助

建设单位：县农牧和水利局

招标方式：政府采购

效益简述：通过项目实施，为合作社提供优良畜种，积极培育优良畜种，加大品种改善及增长收入。

项目投资：25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建设地点：贵南县森多镇贡哇村

（三）贵南县玛域牦牛牧业专业合作社

基本情况：2017 年 04 月 14 日贵南县玛域牦牛畜牧业专业合作社成立。合作社入社社员 9 户，共 41 人，其中劳动力 21 人，每户入股 30 万，注册资本共计 270 万元。

建设条件：以良种引进和养殖基地建设等方式，提高合作社牦牛养殖组织化程度。通过推进传统农牧业向现代化生态农业转型，组织合作社富裕劳动力从事牛羊肉、牦牛牛奶、牛羊绒加工及销售等一、二、三产业，加快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实现低效益向高质量发展，解决农牧民增收方面具有较强的实力和丰富的经验。

建设内容：购买优质生产性能优良的母畜及优良种羊、饲料补助

建设单位：县农牧和水利局

招标方式：政府采购

效益简述：通过项目实施，为合作社提供优良畜种，积极培育优良畜种，加大品种改善及增长收入。

项目投资：25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建设地点：贵南县过马营镇洛加村

（四）贵南县赛尔塘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贵南县赛尔塘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位于青海省海南州贵南县沙沟乡汪什科村。公司占地面积 10 亩，职工 10 人，其中技术员 2 人，草场 5000 亩，其中流转草场 2000 亩，饲草地 300 亩；羊棚两间（600 平方/间），黑藏羊 840 只，其中母羊 420 只，精羊 150 只，种公羊 30 只，羊羔 215 只，淘汰 25 只。办公室和生活用房 5 间共计 100 m²、畜棚 600 m²、饲草棚 420 m²。

建设条件：以良种引进和养殖基地建设等方式，提高合作社牦牛养殖组织化程度。通过推进传统农牧业向现代化生态农业转型，组织合作社富裕劳动力从事牛羊肉、牦牛牛奶、牛羊绒加工及销售等一、二、三产业，加快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实现低效益向高质量发展，解决农牧民增收方面具有较强的实力和丰富的经验。

建设内容：购买优质生产性能优良的母畜及优良种羊、饲料补助

建设单位：县农牧和水利局

招标方式：政府采购

效益简述：通过项目实施，为合作社提供优良畜种，积极培育优良畜种，加大品种改善及增长收入。

项目投资：25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建设地点：贵南县沙沟乡汪什科村

（五）贵南县仁青藏文化艺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扶持项目

基本情况：贵南藏绣是青海省第四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是贵南县两大特色文化品牌之一，具有深厚藏

绣文化底蕴，仁青藏文化艺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主营项目为藏绣，将传统藏绣升级为地方特色产业，鼓励和带动了更多的贫困群众加入到藏绣行业，将藏绣产业推向了新的高度。

建设条件: 公司致力于传承民族文化，对传统藏绣工艺进行大胆的改进创新，融入新的体裁，使贵南藏绣的内容更加丰富，产业得到较快发展，在很大程度上有效解决了当地贫困农牧民就业，拉动地方经济发展。该公司在发展乡村旅游业，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扩大藏绣生产规模，培养藏绣人才方面起到积极促进作用。

建设内容: 格萨尔王及三十名大将藏绣长卷图案设计费

建设单位: 县文体旅游广电局

招标方式: 政府采购

效益简述: 项目建成后，通过接待游客、团体观光等增加收入，极大地提高我村旅游项目的吸引力，切实发挥旅游项目的辐射带动作用。

项目投资: 40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建设地点: 贵南县沙沟乡德茫村

（六）青海宗拉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扶持项目

基本情况: 青海宗拉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是贵南县唯一一家集青稞种植、青稞醪馏酒酿造、销售为一体的国家级放心酒工程示范企业，成立于 2014 年 4 月。公司现有职工 32 人，其中贫困户为 12 人，贫困户用工比例占 30%，户均实现增收 2000 元/月，先后“户企结对”精准帮扶建档立卡贫困户 49 户 151 人，帮扶资金达 30 万元，为精准脱贫攻坚

工作贡献绵薄之力。

建设条件：随着党的各项民族政策和惠民政策深入落实，民族区域地方经济得到快速发展，老百姓生活水平得到很大提高，青海宗拉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就是在这个大背景下成立，并实现了快速发展，现已实现年产 80 吨青稞醪馏酒的产能，先后与我县农户签订青稞订单，并以高于市场价 0.2 元的收购价进行收购，辐射周边贫困户和种植户的增收。

建设内容：购买设备

建设单位：县发展改革局

招标方式：政府采购

效益简述：通过购进先进生产设备，能够加大基础力量，提高企业总体产能，可稳步形成产、供、销一体化的产业链，同时加大品牌建设力度，增强企业产品品牌影响力，带动本地区企业发展。

项目投资：40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建设地点：贵南县茫曲镇南环路（加土乎村）

（七）茫拉乡上洛哇村民族运动场

基本情况：茫拉乡上洛哇村距乡政府 3.5 公里左右，全村共 400 多户，1500 多口人，耕地面积 750 亩，草原面积达 5800 余亩。

建设条件：民族射箭作为一项民间活动，深受该村群众的青睐和欢迎，每年春节和农闲期间全村青年人自行组织开展射箭活动，并主动与周边及相邻县、乡村联络开展

射箭比赛，丰富了基层群众文化生活，为加强民族团结，增进周边村社友谊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然而，该村因无固定的场所，比赛时只能把射箭场所临时安排在耕地或其他空地上，每逢刮风或遭遇雨雪天气时无法进行比赛，并且对农民的安全方面造成了很大的隐患，同时也会影响村民开展文体活动。

建设内容：建设 2000 m² 半封闭式射箭场

建设单位：县民宗局

招标方式：政府采购

效益简述：项目的实施有效地保障了村民文化活动的正常开展，民族节假日期间的文艺、体育等活动的开展提供了平台。

项目投资：45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建设地点：茫拉乡上洛哇村

（八）森多镇日茫村幼儿园

基本情况：森多镇日茫村位于贵南县森多镇以西 38 公里处，平均海拔 3400 米，属于牧业以牧为主的行政村。主要由藏族构成，187 户 897 人。全村 0—6 周岁幼儿 80 名，其中适龄儿童 45 名。现幼儿园位于距贵南县 4 公里处，跟村落集聚地偏远，幼儿接送不方便，园舍陈旧，难以适应目前学前教育性质。

建设条件：建设土地已落实，各项条件已具备。

建设内容：改扩建面积为 300 m² 的教学用房及相关围墙、地坪、空气能取暖等附属设施。

建设单位：县教育局

招标方式：政府采购

效益简述：改善幼儿园孩子们的学习，生活环境，同时也为周边农牧民群众提供更多方便。

项目投资：共 99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基金）

建设地点：森多镇日茫村

（九）茫拉乡下郭拉村幼儿园

基本情况：郭拉村位于茫拉乡西南约 16 公里处，是一个以农为主牧为辅的村庄，全村共有 158 户，总人口 690 余人。幼儿园占地面积 4002（m²），校舍建筑面积 330（m²），本村现有 0-6 周岁幼儿 85 名，现在本园就读的幼儿只有 17 名。办园条件得到改善后郭拉村幼儿园的入园幼儿数至少在 60 名以上。

建设条件：项目建设位于校园内，各项条件已具备。

建设内容：改扩建面积为 300 m²的教学用房及空气能取暖等附属设施。

建设单位：贵南县教育局

招标方式：政府采购

效益简述：改善了幼儿园孩子们的学习，生活环境，同时也为周边农牧民提供了更多的方便。

项目投资：88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基金）

建设地点：茫拉乡下郭拉村

（十）沙沟乡唐乃亥村幼儿园

基本情况：沙沟乡唐乃亥村幼儿园前身是创建于 1999

年的沙沟乡唐乃亥村初级小学，2008 年该村利用腾出的校舍改建为现在的幼儿园。全村 92 户，总人口 483 人。幼儿园占地面积 3399 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为 216 平方米，砖木结构 12 间，面积为 216 平方米，幼儿园现有学前年龄的幼儿有 18 名，入园率 99%。离沙沟乡本园地距离是 11 公里。是一所村级幼儿园，办园性质公助。

建设条件：建设土地已落实，各项条件已具备。

建设内容：改扩建面积为 200 m²的教学用房及相关围墙、地坪、空气能取暖等附属设施。

建设单位：贵南县教育局

招标方式：政府采购

效益简述：改善了幼儿园孩子们的学习，生活环境，同时也为周边农牧民提供了更多的方便。

项目投资：68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基金）

建设地点：沙沟乡唐乃亥村

（十一）过马营沙加村至切扎村砂石路建设项目

基本情况：过马营镇沙加村至切扎村共 7.0 公里路程均为土路，现有路况路面窄且坑洼不平，晴通雨阻，农民的生产物资运输极为不便。严重影响了农民群众的经济收入。因此修建砂石路，及时解决两村生产运输难问题迫在眉睫。

建设条件：过马营镇沙加村至切扎村砂石路距段为 7.0 公里左右，该砂石路为沙加村、切扎两村 16 户（50 余人）人家方便出行而修建。

建设内容：7.0 公里砂石路

建设单位：县交通局

招标方式：政府采购

效益简述：未修建砂石路导致交通不便和出行受阻长期制约着两村的经济的发展。严重影响了农民群众的经济收入，因此对修建 7 公里砂石路，极大地方便群众生产、生活，也是实现当地政府和本村村民期盼已久的愿望和迫切要求。

项目投资：135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建设地点：贵南县过马营镇切扎村

五、项目要求

1、各建设单位要尽快做好项目设计、招投(议)标等各项工作，确保项目在 2020 年 7 月初开工。

2、各建设单位要与县民宗局加强沟通，随时通报项目进展情况，在开工、完工、验收等重点环节应邀县民宗局参与监督，项目实施单位保证 2020 年 10 月底前完工验收，并按规定扣除项目质保金。

3、要严格按照《青海省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管理办法》、《青海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和使用项目资金，确保资金使用效益。

4、项目建设单位做好项目的各项档案，项目完工后要向县民宗局提供一套项目档案资料，并做好上级部门审查验收工作。